

# 江苏永伦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徐州市公安局：

作为贵局法律顾问，就贵局提供的《徐州市公安局云龙分局车辆采购合同（采购包1）》，经审查后提出以下法律意见：

1、经查询，暂未发现徐州金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存经营异常等法律风险。

2、本合同在主体资格、内容合法性、程序合规性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

3、采购项目对采购具体内容、技术规格和性能、售后服务、项目实施等要求在附件中已明确，便于执行。

4、第13页第19条解决争议的方法部分，建议增加19.4条“19.4 如争议事项通过仲裁或诉讼方式解决，违约方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守约方因维权行为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5、第16页第13.3款、第15.3款，由于财政款项申请与支付可能存在一定的时间差，若审批延迟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可能造成违约，因此需对该条进行补充约定。

建议增加：“除因财政付款审批程序滞后外.....”。

以上法律意见供贵局参考。

江苏永伦律师事务所  
2024年11月29日

